

河南纽迈特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吨/年丁苯吡胶乳及 2000 吨/年粘合剂生产项目（三期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11 月 5 日，河南纽迈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纽迈特公司”）根据《河南纽迈特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吨/年丁苯吡胶乳及 2000 吨/年粘合剂生产项目（三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 [2017] 4 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襄城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

建设规模：10000 吨/年粘合剂（三期工程）。

建设性质：新建。

项目代码：2018-411025-26-03-026628。

主要建设内容：三期工程主要建设 10000 吨/年粘合剂生产项目，主要新建了 2 台聚合釜、1 台皂化釜、1 台调制釜、1 座钾皂储罐、1 座成品调制罐、1 座成品中间储罐及一些计量罐等，配套废气处理设施、废水处理设施、危险废物暂存间、和环境风险防范设施等仍利用已经通过验收的工程。

依托工程：本项目供水、供电、循环水、冷盐水均依托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蒸汽由河南平煤神马首山碳材料有限公司提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 年 3 月 18 日，公司 20000 吨/年丁苯吡胶乳及 2000 吨/年粘合剂生产项目通过了许昌市环境保护局的批复，文号为“许环建审[2019]7 号”。

公司 20000 吨/年丁苯吡胶乳及 2000 吨/年粘合剂生产项目于 2019 年 4 月开工建设，于 2020 年 5 月决定分期实施，一期工程为年产 2000 吨/年粘合剂项目，2021 年 5 月一期工程环保设施竣工并开始调试。2020 年 8 月，公司依据相关法规要求申请了排污许可证，编号为 91411025MA44KJHFXB001U。2021 年 8 月，一期工程通过了竣工环保验收。

2021 年，公司根据市场形势、自身发展规划决定先建设 10000 吨/年丁苯吡胶乳产能（即二期工程），剩余 10000 吨/年丁苯吡胶乳产能的建设时间视市场形势变化情况而定。2021 年 12 月 6 日，20000 吨/年丁苯吡胶乳产能申领了排污许可证。2022 年 8 月，二期工程通过了竣工环保验收。

2025 年 1 月，丁苯吡胶乳增加了相关设备，建成了 10000 吨/年丁苯吡胶乳项目，即为本次验收的三期工程。根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2025 年 9 月 18 日，重新申请取得了排污许可证。2025 年 9 月 23 日，在河南纽迈特科技有限公司官网进行了竣工和调试日期公示。三期工程 10000 吨/年丁苯吡胶乳项目从审批到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及处罚情况。

（三）投资情况

本次三期工程实际总投资 1228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5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总额占实际总投资额的百分比为 0.4%。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三期工程 10000 吨/年丁苯吡胶乳项目及其配套的公辅、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1)

(2) 原环评批复本项目废水直接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目前园区污水收集管网不完善。在实际建设过程中，由于本项目在正常生产情况下只产生少量地面冲洗水和初期雨水，水量小，且排放无规律，因此无法设置废水在线监测装置。本项目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实际经过架空管道输送至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厂区污水处理站进一步处理，处理措施优于环评要求，且最终排水去向不变。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三期工程 10000t/a 丁苯吡胶乳项目依托二期工程已经建成的 1 套吸附浓缩催化燃烧装置，排气筒与一期工程共用，高度为 25m，内径为 0.6m。二次投料废气、真空脱气废气经深冷（冷盐水）处理后，再进入吸附浓缩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吹扫废气，苯乙烯储罐废气，各种常压计量罐、中间罐、釜等废气经冷凝（循环水）+2 级深冷（冷盐水）处理后，再进入吸附浓缩催化燃烧装置处理。

（二）废水

三期工程废水依托一期工程已经验收的废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工艺为“絮凝+电解气浮+一体化处理装置（厌氧+MBBR+二沉）”，设计处理能力为 15m³/d。

（三）噪声

主要噪声源为设备运行噪声，包括泵类、风机、真空机组等。分别采取设置减振、厂房隔声等防治措施。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有废水处理浮渣、废活性炭、废玻璃纤维过滤棉、废催化剂、废润滑油、其他废矿物油。已签订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一般固废为废水处理生化污泥，已签订综合利用协议。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一期工程已建成 1 座为 1200m³ 事故水池（兼作初期雨水池），满足整个项目需要（环评要求容积为 600m³），三期工程不再新建。

本项目已根据相关安全、消防规范安装可燃气体探测报警装置。本项目已通过相关安全、消防验收。

（2）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本项目在废气处理设施前后设置采样口，废气采样口的设置符合《污染源监测技术规范》要求。因为本项目在正常生产情况下只产生少量地面冲洗水和初期雨水，水量小，水量小，且排放无规律，因此无法设置废水在线监测装置。本项目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实际经过架空管道输送

至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厂区污水处理站进一步处理，处理措施优于环评要求，且最终排水去向不变。经分析论证，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废水处理站的处理规模、处理工艺、出水水质等技术参数满足进一步处理本项目废水的能力。

本项目均已在废气排放口、废水排放口、危险废物贮存场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标牌的设置符合环评及相关法规要求。

(3) 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厂区周边最近的敏感点为西边的郭庄，距离西厂界约255m，不在生产车间200m包络线范围内；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设防范围之内无居住区。

(4) 环境保护各项管理制度

根据相关法规要求，公司已制定相关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包括综合环境管理制度、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应急物资管理制度等。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 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废水治理设施实际处理工艺为“絮凝+电解气浮+一体化处理装置(厌氧+MBBR+二沉)”。本次验收对污水处理站进出水水质进行了监测。根据验收监测结果，COD的去除效率为74.10%，氨氮的去除效率为77.29%，悬浮物的去除效率为61.15%。

(2) 废气治理设施

在验收监测期间，苯乙烯均未检出，不再计算去除率，非甲烷总烃的去除效率为88.73%。

(二) 污染物排放情况

(1) 废水污染物排放监测

本项目只产生少量地面冲洗水，约15天冲洗一次，每次用水量约1.95m³(平均约0.13m³/d)水量很小。经自建污水站处理达标后，经架空管道输送至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进一步处理，然后再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在验收监测期间，污水处理站出口水质满足《化工行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标准》(DB41/1135-2016)表1、表2间接排放标准要求。

(2) 废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监测

在验收监测期间，吸附浓缩催化燃烧装置苯乙烯、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4-2019)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同时苯乙烯、臭气浓度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要求。

(3) 废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

在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无组织排放苯乙烯、臭气浓度厂界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要求；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厂界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要求；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满足《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4-2019)要求。

(4) 噪声排放监测

在验收监测期间，北、西、南厂界昼间和夜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5) 固体废物处置及综合利用情况

在验收监测期间，对固体废物的处置情况进行了调查。根据现场调查结果，公司已建有标准化危险废物暂存间，面积为 86m²，在验收期间危险废物未产生，已签订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协议。在验收期间废水生化污泥未外运处置，已签订废水生化污综合利用协议。公司已建立固体废物管理制度和台帐，确保固体废物按环评要求进行综合利用。

（6）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计算得出，本项目污染排放总量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项目实际建设情况，本次验收监测对区域环境空气、地下水、土壤进行了监测。

（1）环境空气

在验收监测期间，区域环境空气中非甲烷总烃、苯乙烯分别满足河北省地方标准《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非甲烷总烃限值》（DB13/1577-2012）、《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 D 相关要求。

（2）地下水

在验收监测期间，区域地下水中 pH、总硬度（以 CaCO₃ 计）、耗氧量、苯乙烯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要求。

（3）土壤环境

在验收监测期间，厂区土壤中间苯乙烯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要求。

六、验收结论

河南纽迈特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吨/年丁苯吡胶乳及 2000 吨/年粘合剂生产项目（三期工程）建设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保措施等与原环评一致，设备数量有调整，但不属于重大变动。建设单位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要求，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验收监测数据合理有效，验收监测报告编制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技术规范；根据该报告，各污染源和厂界污染物排放能够达到排放标准要求，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不超过总量控制指标。验收工作组原则同意该项目三期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管理建议

建设单位应不断提高生产工艺水平，并加强对危废暂存等各项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现场管理，保证环保设施长期稳定运行，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杜绝发生污染事故。

八、验收人员信息

具体见附表。

河南纽迈特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5 日

河南纽迈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吨/年丁苯吡胶乳及 2000 吨/年粘合剂生产项目（三期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姓名	工作单位	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码	备注
任小波	河南纽迈科技有限公司	13603906209	4104251972xx165514	建设单位
李亚平	河南纽迈科技有限公司	13663093700	410422197209010022	建设单位
管小佳	河南纽迈科技有限公司	18939112137	4105211983XXx251X	环评员(主笔)
宋波	河南省环境检测中心	13623710116	4101051984XXx0233	专家
邢丹丹	河南省环境检测中心	13653833322	4103251977020102855	专家
刘翠庭	郑州市环境检测中心	13103118601	411022418002224025	专家
袁伟	河南省环境检测中心	18638719600	41010519860208015X	环评单位
李帅	河南省环境检测中心	18837300908	410521198810240615	环评单位